

霹靂台灣台【節目諮詢委員會】113 年第一季會議記錄

會議名稱	霹靂台灣台【節目諮詢委員會】第一季會議記錄
會議時間	113 年 03 月 19 日（二） 14:00
會議地點	霹靂國際多媒體 汐止公司 大會議室
主席	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：黃亮勛
列席委員	世新大學 執行長：文念萱 文化學者/名書法家：詹秀蓉 製作中心副總經理：黃文姬 電視台總監：林欣慧 電視台經理：謝育哲 電視台副理：陳逸嫻 會議記錄：蔡宜軒
會議主題	1. 開始進行「霹靂小學堂」製作規劃 2. NCC 於 1 月份共有 4 件懲處，針對案件進行討論
會議內容	➤ 黃亮勛總經理主持開場 ➤ 電視台副理：「霹靂台灣台」上一季工作與電視台現狀報告。 ➤ 本次主題研討： ● 開始進行「霹靂小學堂」製作規劃。 為回應廣大戲迷的期待，並延續台語文化與語言傳承的理念，本次計劃以 仙界小霹靂 角色為主要教學人物，搭配霹靂布袋戲的高人氣角色 素還真、秦假仙 等，製作全新的台語教學節目。 期望透過寓教於樂的內容設計，提升觀眾對台語學習的興趣，同時深化霹靂品牌特色與文化價值。 考量年輕族群的收視習慣逐漸轉向數位影音平台，本節目將採取「先網路、後電視」的播出策略，預計優先於 YouTube 與 PILI 線上看等網路影音平台上架，待累積網路聲量與觀眾討論度後，再安排於 霹靂台灣台 之假日黃金時段播出。 透過數位平台與電視頻道的跨平台播映模式，不僅能提升節目曝光度與觸及率，也有助於吸引年輕觀眾及培養新的收視族群，進一步擴大節目影響力與品牌效益。 ● 依據 NCC 裁罰案例分析，多數違規情形皆涉及「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區隔」的問題。 隨著置入性行銷逐漸成為節目製作的常態，節目與產品結合並非完全禁止，只要符合 NCC 相關法規，並避免涉及產品功效宣稱、推薦購買或過度促銷等內容，仍可依法播出。 透過裁罰案例的檢視，更能體會節目編審工作的重要性。只有落實節目內容審查、強化製作單位與主持人對法規的認知，才能兼顧節目創意與商業合作需求，同時維護節目品質與法規遵循，避免因內容不當而影響電視台形象及權益。